附件1

首届江苏省高校艺术教师基本功

展示项目与要求

所有参展教师均须参加教学展示（微课）、专业技能展示、审美和人文素养展示（经典作品赏析）三个项目，总分300分。

**1.教学展示（微课）（满分100分）。**围绕艺术师范教育、专业艺术教育和公共艺术教育定位，以学生发展成效为导向，聚焦核心能力素质要求，凸显学科的特点，注重对学生核心素养的培养，体现以美育人、以美化人、以美培元的人文素养，鼓励融入思政元素。教学展示（微课）内容应在参展教师主讲课程中选择，以录像课的方式展示，并提交教学设计的书面材料（包括书面教学设计和教学视频）。具体要求如下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内容** | **要求** |
| 书面教学设计 | 应体现课程教学理念、设计思路和教学特色，从课程在本学期的整体教学目标出发，设计出主要的教学环节、过程性评价及终结性评价，明确教学展示（微课）在整体课程教学设计中的位置与前后衔接关系。教学设计文本要根据规范的教案格式与内容进行撰写，教学设计需注明课程名称、所授年级、使用的教材版本等（含教材著者、出版社等信息）。 |
| 教学视频 | 15-20分钟，须在真实的高校课堂环境中录制。视频需采用高清或标清录制，格式为MP4或MOV，码流率不低于512Kbps；采用高清16：9拍摄时，分辨率设定为1280×720，采用标清4：3拍摄时，分辨率设定为720×576，作品大小一律不超过700M；要求单机位固定拍摄，课程内容完整且连续录制，不能剪辑；视频与音响需同步录制，人物突出、图像清晰、构图合理、声音清楚。视频片头应显示课程名称、所授年级、使用的教材版本等（含教材著者、出版社等信息），视频内容和画面不得体现参展教师所在高校及个人信息。 |

**2.专业技能展示（满分100分）。**艺术师范教育组的参展教师从以下表格序号为1-7号的7个项目中任选一项参加；专业艺术教育组和公共艺术教育组的参展教师从以下表格序号为1-9号的9个项目中任选一项参加。具体要求如下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项目** | **要求** |
| 1 | 声乐演唱 | 自选一首声乐作品演唱，演唱时间不超过5分钟；由参展教师自行安排钢琴伴奏人员。 |
| 2 | 钢琴演奏 | 自选一首钢琴作品演奏，演奏时间不超过6分钟。 |
| 3 | 中外乐器  演奏 | 任选一件中西乐队常规乐器演奏（钢琴除外，乐器自备），时间不超过6分钟。如需协奏，由参展教师自行安排协奏人员，并自带除钢琴外的协奏乐器。 |
| 4 | 指挥 | 现场抽签一首曲目，以指挥双钢琴演奏的方式进行展示（提前1小时抽签）。由承办单位提供钢琴演奏人员。 |
| 5 | 钢琴伴奏 | 现场抽签一首曲目进行钢琴正谱伴奏（提前15分钟抽签）。由承办单位提供声乐演唱人员。 |
| 6 | 即兴弹唱 | 现场抽签确定一首曲目进行即兴弹唱（五线谱、简谱任选，需自行设计即兴伴奏，唱歌词，提前15分钟抽签）。 |
| 7 | 命题创作与设计 | 参展教师根据命题，在造型表现、书法和设计应用中选择一类进行创作或设计，时间150分钟。  造型表现及书法类包括：中国画、素描、油画、水彩画、水粉画、丙烯画、版画（可选木板或胶板）、雕塑、立体纸艺及书法；设计应用类包括：视觉传达设计、环境设计、产品设计、服装设计、数字媒体等。设计应用类需连同作品提交不超过300字的创作思路说明。  尺幅大小：中国画为宣纸4尺对开斗方，约69×68cm；素描、水彩、水粉、丙烯画为对开画纸；油画为60×80cm；版画为4开画纸；雕塑为泥塑，长宽不超过50cm；立体纸艺为用三张黑白灰卡纸完成一件手工作品；书法类尺寸不超过四尺宣纸（69cm×138cm）；设计应用为4开画纸手绘，约54×38 cm。纸张、墨汁、毛毡由主办方统一提供，其他美术材料和工具由参加展示的学校自备。油画、版画、雕塑所有材料自备。 |
| 8 | 舞蹈表演 | 自选一个学习剧目或自编作品进行展示（可选种类：芭蕾舞、中国古典舞、中国民族民间舞、现代舞），时间不超过6分钟。不得安排伴舞。 |
| 9 | 戏剧（戏曲、朗诵）表演 | 自选一部作品，选择戏剧、戏曲、朗诵等形式表演，表演时间不超过6分钟，伴奏音乐自带。不得安排陪演人员。 |

**3.审美和人文素养展示（经典作品赏析）（满分100分）。**参展教师现场抽签1件经典作品（与参展教师主讲课程相关，范围包括音乐、舞蹈、美术、书法、设计、影视、戏剧、戏曲、播音与主持、摄影等，提前15分钟抽签），对作品进行分析、阐述，限时4分钟。阐述要体现以美育人、以美化人、以美培元的审美和人文素养，阐明在教育教学中如何通过作品赏析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、审美观的教学理念与实施构想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附件2  首届江苏省高校艺术教师基本功展示学校报名表  学校名称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加盖学校公章）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**序号** | **参展组别** | **姓名** | **性别** | **民族** | **年龄** | **一寸免冠照片电子版** | **职务/职称** | **身份证号** | **主讲课程** | **联系电话** |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
| **领队** |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
| 注：1.“组别”中请填写“艺术师范教育组、专业艺术教育组、公共艺术教育组”中的一项，报名人数等具体要求参见正文。2. 请在“主讲课程”中填写近三年在校实际承担教学任务的课程。3. 领队可由参展教师兼任。 | | | | | | | | | | |

附件3

首届江苏省高校艺术教师基本功展示信息采集表

学校名称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加盖学校公章）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姓名** | **参展组别** | **专业技能展示项目** | **展示类别** | **备注**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1.请选择专业技能展示项目为“声乐演唱、钢琴演奏、中外乐器演奏”的参展教师在“备注”中填写演唱/演奏曲目。

2.请选择专业技能展示项目为“舞蹈表演、戏剧（戏曲、朗诵）表演”的参展教师在“展示类别”中填写表演种类，在“备注”中填写剧目/作品名称。

3.请选择专业技能展示项目为“命题创作”的参展教师在“展示类别”中填写“造型表现类、设计应用类”中的一项。选择造型表现类的教师在“备注”中填写“中国画、素描、油画、水彩画、水粉画、丙烯画、版画（可选木板或胶板）、雕塑、立体纸艺”中的一项+填写“画桌、对开画板、4开画板/画架”绘画工具中的一项；选择设计应用类的教师在“备注”中填写“视觉传达设计、环境设计、产品设计、服装设计”中的一项+填写“画桌、对开画板、4开画板/画架”绘画工具中的一项。

4.请选择专业技能展示项目为“绘画（书法）”的参展教师在“展示类别”中填写“绘画类、书法类”中的一项，选择绘画类的教师在“备注”中填写“中国画、素描、油画、水彩画、水粉画、丙烯画、版画（可选木板或胶板）”中的一项+填写“画桌、对开画板、4开画板/画架”绘画工具中的一项。